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截至授予日)

一、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分配情况表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 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 票总量的比例	占当前公司股本 总额的比例
孟楠	董事长、总经理	500	19.23%	0.83%
孙万松	董事	150	5.77%	0.25%
王承启	副总经理	200	7.69%	0.33%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 务)人员(合计13人)		1,250	48.08%	2.07%
首次授予合计		2,100	80.77%	3.47%

-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累计数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20%。
- 2、本激励计划中孟楠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之子。除此之外,本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 3、预留部分的激励对象由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12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
 - 4、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计算中四舍五入所造成。

二、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名单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宋锦忠	核心业务人员
2	倪亮	核心业务人员
3	徐薇燕	核心业务人员
4	杨学安	中层管理人员
5	李玉强	核心业务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6	张波	中层管理人员
7	孟磊	核心业务人员
8	向慧敏	中层管理人员
9	孙鹏	核心业务人员
10	李秀丽	中层管理人员
11	施国栋	核心业务人员
12	邹丹	核心业务人员
13	张凯	核心业务人员

注: 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恒信东方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一日